Charltons - 香港法律 - 2025年1月10日

[online version](http://www.charltonslaw.com.cn/xiang-gang-jin-rong-guan-li-ju-gong-bu-liao-2023nian-xiang-gang-jin-rong-ke-ji-tui-yan-ji-hua)

香港金融管理局公布了2023年香港金融科技推广计划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已公布其2023年[《金融科技推广计划》](https://www.hkma.gov.hk/media/eng/doc/key-information/guidelines-and-circular/2023/20230825e1a1.pdf)，列出其计划将在未来1年内实施的主要活动，以推动金融服务业应用金融科技，尤其是在财富管理、保险及绿色投资业领域。鉴于金融科技应用的重要性，金管局计划在提高对金融科技的认识之外，积极协助金融机构实施金融科技解决方案。该《金融科技推广计划》的若干活动与香港政府将香港建设为一个国际金融科技枢纽的目标相符，并且是以金管局的金融科技应用评估以及金融科技应用研究的结果为基础的。

香港的金融服务监管机构，金管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与保险业监管局决心要确保金融科技在香港更广泛的应用，以提高其作为国际金融中心提供世界一流的数字金融服务以及领先的金融枢纽功能的地位。在金融业，金管局于2021年采纳了「全面推展银行数码化」措施，鼓励银行将其运营充分数字化。该新的《金融科技推广计划》的目的是鼓励金融服务业更广泛地为终端客户提供更为便利、量身定制、便捷及搞笑的服务，同时确保一个平衡，互利及可持续的金融科技生态系统。该项计划的目标在于：

* 促进利益持份者之间金融科技经验及专业知识的交流；
* 促进对最新发展、商业机会及风险的研究；
* 加强金融科技用户之间的联系，尽量减少重叠性工作，以提高金融服务的效率；及
* 为金融科技用户组织培训，以促进金融科技的应用。

香港金融科技环境中的弱点包括缺乏可用的数据、缺乏资金支持以及缺乏金融科技人才。

**金管局的金融科技应用评估**

该[《应用评估报告》](https://www.hkma.gov.hk/media/eng/doc/key-information/guidelines-and-circular/2022/20220623e1a1.pdf)研究香港银行对金融科技的应用，于2022年公布，强调5个金融科技重点领域：

* **财富科技**，即财务规划、投资管理、投资组合分析、投资执行以及客户沟通等财富管理服务；
* **保险科技**，侧重于改进风险评估、自动索赔评估以及欺诈检测，以节省索赔处理过程中的时间及成本；
* **绿色科技**，旨在确定符合环境、社会及管治（**ESG**）协议的投资机会；
* **人工智能** – 即模拟机器的智能，使其能够执行通常由人类执行的任务。人工智能应用的样例包括光学字符识别（**OCR**）、机器人过程自动化（**RPA**）、生物识别认证、增强数据分析、实时监控、深度学习、联合学习及会话自然语言处理（**NLP**）；以及
* **分布式帐本技术** – 一个分散及分布式的数据库，使多个分类账能够保持共享的交易记录，从而提高跨境支付、汇款及证券发行的效率，减少金融交易的时间以及成本。

根据金管局的金融科技应用评估，2022年至2025年期间财富科技、投资科技以及保险科技方案的采用率预期将增长20-40%，而绿色科技的应用率预期将会加倍。对诸如人工智能以及分布式账本技术之类的新科技的兴趣预期会逐渐增长。

**金管局的金融科技应用研究**

由金管局、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及昆兰律师事务所联合进行的金融科技应用研究，回顾了目前香港的金融科技应用水平，并针对上述5个金融科技领域制定了推广计划。研究发现，由于担心第三方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质量以及相关的网络安全问题，金融机构通常更喜欢内部开发或部分增强部署第三方通用解决方案（例如RPA）的能力。该项研究发现，金融机构的高内部标准使得他们难以找到能够满足要求标准的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组织流程及风险管理协议也可能对金融解决方案提供商施加过多的限制。该项研究表明，这些问题寓意着各利益持份者之间缺乏相互理解。

**金管局、证监会及保监局近期的金融科技促进措施**

**1. 推广香港金融枢纽的地位**

组织了若干项活动及倡议，准许利益持份者会面并讨论金融科技领域的最新趋势及创新。一个重要的样例是自2016年以来每年都会举办的旗舰香港金融科技周。这是推广全球事实跟踪（GFT）计划的一个重要场所，该计划通过促进与100多家/位法团及投资者的互动，为49个国家的800多家初创企业提供了支持。政府及金融监管机构支持的其他活动包括2021年的数码港金融科技创新大会、世界经济论坛峰会、数字经济峰会以及2023年的首届数据峰会，共有9,000人参加。

金融科技技术的白皮书及研究报告，包括分布式账本技术、银行人工智能、反洗钱（**AML**）、反恐融资（**CFT**）以及监管科技解决方案，亦为行业提供了金融科技解决方案及详细的用例。金管局分别于2016年及2017年发布了关于分布式账本技术的白皮书，为行业参与者提供合规及管治方面的指引。其他关于2019年银行业人工智能以及当前技术背景下的反洗钱及反恐融资的文章则提供了对监管科技解决方案的看法。此外，证监会于2017年与国际证监会组织合作，发布了一份关于金融科技解决方案在证券及资本市场产品以及服务中的益处及挑战的深入报告。该报告强调了机器人咨询技术及创新机构交易平台在零售投资市场以及债券交易市场的益处。金管局亦于2023年5月参与了一份有关加密货币及数字资产市场政策建议的咨询报告。

**2. 厘清监管要求**

金管局、证监会及保监局定期就监管科技、虚拟资产及网络安全提供指引。例如，金管局的[银行便利化倡议]旨在减少可能阻碍技术创新的监管阻力。2018年9月，这些举措进一步拓展，重点是反洗钱及反恐融资。这些措施旨在消除规管模棱两可的地方，提高监管透明度。该目标是透过使用监管沙箱、提供许可支持以及集中联络点获得支持的。

监管沙箱

沙盒的可控特性使金融科技用户能够测试新技术并收集反馈，以促进相关技术在实施之前的进一步完善。该金融科技监管沙箱（**FSS**）成立于2016年9月，准许银行对其人工智能及分布式账本技术金融科技举措进行试点试验。随着时间的推移，该金融科技监管沙箱不断发展出新功能，包括2017年的金融科技监管沙箱2.0以及2022年的金融科技监管沙箱3.1试点，以支持该行业的创新及发展。同时，证监会的监管沙箱为公司开展《证券及期货条例》下的受规管活动提供了一个有限的监管环境。保监局亦于2017年建立了一个保险科技沙箱，供保险公司在采纳前试验虚拟管理、简化的适用性评估以及自动索赔处理。该等举措旨在促进透明的监管环境，鼓励实验以及创新，同时确保适当的保障措施到位。

许可支持

香港的银行、证券以及保险业已实施了具体的监管框架及审批政策，旨在平衡技术创新与监管合规。金管局规定于2016年发出储值便利（**SVF**）牌照，并于2019年发出虚拟银行牌照。该等电子钱包以及虚拟银行旨在提供更多的金融解决方案，同时保持一定的保障措施。证监会亦透过于2019年发出的《网上分销及咨询平台指引》，推动金融科技的应用。

已经实施了虚拟资产活动的监管框架，对管理包括虚拟资产在内的投资组合的实体施加了许可条件。在2023年7月，证监会为集中虚拟资产交易平台的运营商推出了新的发牌制度，这些平台交易的虚拟资产不属于《证券及期货条例》定义内的证券范畴。该新的发牌制度实施了符合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标准的[反洗钱]及[反恐融资]义务，并补充了适用于交易属于《证券及期货条例》定义内的证券范畴的虚拟资产的集中交易平台运营商的现时《证券及期货条例》发牌制度。2017年，保监局推出快速授权计划，并发出四张虚拟保险公司牌照，让牌照持有人可自2018年起透过数码分销渠道营运。

集中联络点

香港的金融监管机构引入集中联络点，以便与业界人士沟通，并就金融科技相关事宜提供专家意见。金管局的金融科技监管聊天室（2017年）以及证监会的金融科技监管聊天室在为金融科技咨询小组提供了一个聊天室给予各种选择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以交流监管反馈，并提供有关监管变化和新趋势的资讯。保监局亦于2017年成立保险科技促进小组，加强与保险业公司的沟通，以图推广香港作为区内保险科技枢纽的地位。

**3. 加强香港的金融科技配套基础设施**

创新枢纽及共享基础设施是促进应用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机制的重要样例。

创新枢纽

在香港的金融监管机构及政府的支持下，拥有超过3,000家初创企业及本地金融科技公司的数码港及香港科技园（**HKSTP**）能够为其成员提供高端设施和计划，从而维持其业务生命周期。例如，金管局-香港应用科技研究院（**ASTRI**）创新中心为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提供200多个虚拟工作站和30个创新设施的连接，以测试他们新发明的解决方案。

共享基础设施

香港的金融监管机构已经启动了共享基础设施项目，包括金管局分别于2019年及2022年推出的开放API和CDI计划。自2021年以来，银行业的开放API促进了银行与第三方服务提供商（**TSPs**）在开发创新银行产品方面的合作。保监局亦公布了一个以保险业为重点的开放API。金管局的CDI是一个安全的平台，让金融机构在征得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同意的情况下，从私营及公共数据提供商（包括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处提取企业的商业数据。这就简化了银行内部需要用户提供基本相同信息的现有流程，例如为中小企业补充贷款申请以及加快贷款审批。

**4. 培养人才**

已制定人才计划吸引、培育及留住香港的顶尖人才。数码港推出的金融从业员金融科技培训计划就是一个样例，该计划旨在为金融界专业人士提供知识及技能，以制定适当的金融科技解决方案。2022年计划吸引了240%增量幅度的注册量，为香港培育金融科技人才开启了良好的开端。与此同时，金管局于2021年推出《金融科技提升能力框架》，其中包括与金融科技相关的不同职位的技能以及资历清单，以指引银行业从业员提高其金融科技的专业能力。针对大学生的计划亦已实施。金融科技职业加速计划与保监局合作，提供间隔年实习机会和保险科技实习机会。此外，行业项目硕士网络计划主要针对研究生。金管局亦支持由科技园、数码港及应用科技研究院等其他合作伙伴举办的人才发展计划。

**5. 提供财政支持**

资金一直是科技创新的障碍，为此，香港政府通过数码港及科技园提供补贴以及拨款计划，帮助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获得资金和投资者。该等资助计划采用双管齐下的方式：(1)帮助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实现其商业理念；以及(2)鼓励用户应用金融科技以提振需求。数码港创意微型基金于2009年向新成立的初创项目提供10万港元的资助，并透过海外及内地市场推广计划向参与海外展览的初创公司提供20万港元的资助。最近在2021年和2022年，「拍住上」资助计划向金融科技行业两端的机构提供了高达15万港元的资金。

**金管局金融科技应用研究**

金管局希望透过研究应用金融科技所面临的挑战以及可能的解决方案，鼓励金融机构更多地采用金融科技服务。该研究涵盖了评估中确定的所有五个重点领域，并强调了共享的创新机会。该研究亦有助于展示该等技术的广泛应用潜力，包括客户获取，客户货币化，客户维护以及后端运营，诸如风险管理及流程优化。

行业高管对采用金融科技解决方案表现出不同程度的兴趣，财富科技/投资科技、保险科技以及绿色科技分别获得6.0、8.1及6.4分（满分为10分）。尽管对绿色科技的兴趣相对较低，但由于对环境、社会及企业管治的日益重视，绿色科技解决方案在监管机构、资产所有者以及终端投资者中越来越受欢迎。另一方面，缺乏强大的数据框架及结构化数据集阻碍了保险科技解决方案的应用。

该研究指出，在将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纳入金融机构的日常运营中，通常采用四种不同的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 特征 | 益处 | 资源要求 | 数字创新成熟度 |
| 临时基准 | 成立了一个临时工作小组，以迎合不同个案的需要。 | 资源资质低，适合新的金融科技用户 | 低 | 低 |
| 中央管理创新团队 | 一个核心团队管理金融机构内的所有金融科技解决方案。 | 更全面、系统地实施金融科技 | 中低 | 中低 |
| 业务部创新团队 | 在金融机构的每项业务或职能线中管理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核心团队。 | 更量身定制的方法，以满足特定需求 | 中高 | 中高 |
| 枢纽辐射模型 | 中央管理团队与业务单元创新团队的结合：中央团队规划整体战略，而业务单元团队实施针对业务单元需求的金融科技解决方案。 | 灵活的方法准许不同团队之间的协作及沟通 | 高 | 高 |

就受金管局监管的机构而言，大部分受访者采用集中管理的创新团队模式（30%）或枢纽辐射式模式（36%）。许多受证监会监管的机构采用枢纽辐射模式（45%）。另一方面，近一半受保监局监管的机构采用临时基准方法（46%）。

就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开发及应用而言，金融机构通常会选择采用内部开发的金融科技产品，直接部署由第三方开发的金融科技产品，或者两者混合使用。在这三种方法中，第三方产品是最不受欢迎的，因为它们成本高，而且由于它们高度复杂的性质而缺乏灵活性。大多数金融机构（50%）更喜欢混合方案，因为大公司有更大的空间使用外部产品来改进现有系统。然而，这种方法通常仅限于技术覆盖解决方案，诸如光学字符识别及机器人流程自动化，这表明缺乏采用更全面解决方案的意愿。

**金融科技应用的生命周期**

金融科技的应用可以分为五个阶段：（1）寻源采购，（2）约因，（3）谈判，（4）进入流程管理以及（5）激活。该研究的很大一部分致力于确定这五个阶段的挑战，如下表所概述：

|  |  |  |
| --- | --- | --- |
| 5个阶段  | 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面临的挑战 | 金融科技用户面临的挑战  |
| **寻源采购**寻源采购方法包括商业推介、招标过程/推销、金融科技展示活动、桌面研究及陌生电访/电子邮件  | – 严重依赖现有网络及业务推介（70%），导致提供商需要与金融机构的决策者建立密切关系。– 陌生电访或电子邮件是不可行的，因为它们现在允许彻底介绍产品– 难以了解用户的具体需求，导致无法定制产品以满足潜在客户需求。 – 建立良好声誉以吸引客户的营销成本高。  | – 对其他金融科技用户推荐的严重依赖阻碍了该寻源采购过程。– 他们了解市场上可用的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手段有限。– 缺乏政府主导的本地金融科技产品评估以及全面的交叉比较网站。 |
| – 桌面研究限制了互动，从而降低了其在寻源采购过程中的建设性。– 金融科技展示活动的有效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这些活动的频率。– 缺乏人力及资源来进行采购，因为普遍倾向于高参与度的采购过程。  |
| **约因**诸如产品供应、供应商声誉、治理及实地实施支持等因素都会被考虑在内。 | – 提供商主要专注于提高其解决方案的质素，公司的声誉及管理团队的实力，但这与金融科技用户的主要考虑因素不相一致。– 产品功能不足，无法满足金融科技用户的需求。  | – 网络安全、实施方面的考虑及实施后的支持都很重要，但这些往往被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所忽视。– 证明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商业效益需要花费大量时间及金钱，导致难以证明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投资回报。 |
| – 缺乏相互理解及缺乏资源来全面满足所有考虑因素，导致双方的期望不一致。– 冗长的部署时间以及不同步的时间表导致测试及实施金融科技解决方案严重困难。   |
| **谈判**用于界定服务范围，常用条款的可协商及不可协商的合约因素包括赔偿/责任条款、知识产权条款、终止条款以及数据权利条款。  | – 赔偿和责任条款的谈判困难，赔偿和责任条款的金额往往是合约金额的数倍。– 维持商业议价能力困难，同时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通常被迫妥协以确保商业合同。 – 就收费结构而言，议价能力低，导致盈利能力低。 | – 谈判要求赔偿或责任条款困难。由于风险管理协议，金融科技用户不允许破坏该等条款。 |
| – 常见的不可协商条款导致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及用户之间难以达成协议。– 在数据权利方面的冲突立场，诸如所有权访问、隐私以及保留。金融科技用户更喜欢保留对用户数据的控制，而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则需要这些数据来保证其产品的功能正常及加以改进。 |
| **进入流程管理**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提交的文件及资料，如业务、产品、客户及合规性或财务信息。 | – 在满足金融机构严格的文件要求方面存在障碍，特别是对于资源有限的金融科技初创企业。 – 提交商业登记证、管理信息、内部政策文件、安全证书及收入证明有困难。– 由于冗长而复杂的网络安全及渗透测试而导致的进入流程管理的时间延迟。– 金融科技初创企业无法提供客户推介及盈利证明。– 监管沙箱及「拍住上」资助计划的无效导致进入流程管理过程更加耗时及昂贵。 | – 由于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无法满足金融科技用户的内部协议要求，导致进入流程管理时间延迟。 |
| **激活**金融科技解决方案通常在员工培训、内部沟通、直接供应商支持以及与金融科技解决方案使用相关的激励措施或关键绩效指标的帮助下使用。  | – 双向反馈回路不足导致对用户偏好的表面理解，造成实施挑战，实施后支持无效，以及资源浪费。– 用户对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功能缺乏了解，导致难以顺利激活。 | – 缺乏实践培训课程以及实施后咨询服务，导致金融科技用户无法解决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对安全性、可靠性以及对既定程序的剧烈变化的担忧阻碍了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全面实施。 – 对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潜力和好处缺乏认识，阻碍了实施。– 将金融科技解决方案与现有业务（如数据迁移）相结合所需的时间及资源增加，特别是当编程语言不同时。– 缺乏实地金融科技专业知识来支持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运用。 |

\*有关采购渠道偏好的详细数字，请参阅该计划。

**确认的挑战**

该项评估的结论是，在提供各种金融服务方面，需要付出更多的努力来推进及整合人工智能和分布式账本技术解决方案。分布式账本技术在CBSCs、清算及结算、信用评分、金融资产代币化以及贸易融资方面的实施预期将于2025年或之前成熟。该等目标被认为对维持香港在全球金融环境中的竞争力至关重要。一般来说，需要教育来拓展金融服务行业对分布式账本技术能力的理解。监管机构亦负责澄清分布式账本技术的监管制度，以增加对分布式账本技术产品的确定性及信心。对人工智能实施的担忧亦需要解决，尤其是应该输入算法的专有信息的数量，以平衡数据安全性，同时确保操作可行性。

在业务挑战方面，高成本及合理的投资回报是两个主要障碍。诸如人工智能及分布式账本技术之类的新技术并不常见，部署成本也很高。此外，金融科技用户的数据隐私问题尚未得到解决。在与技术相关的挑战方面，金融科技用户工作人员有限的技术专业知识进一步阻碍了人工智能及分布式账本技术的有效应用。

**金融科技推广计划**

鉴于该项研究发现金融科技在整个应用生命周期中所面临的挑战，金管局公布了推广计划，以填补现有措施中的空白以及解决不足之处。《金融科技推广计划》显示金管局决心达致将香港发展为以金融科技为核心的金融枢纽的最终目标。

**结论及见解**

金管局已就金融科技应用的每个阶段提出见解，作为制定该计划措施的起点。为了提高采购阶段的效率，金管局推出了一个配对平台，让金融科技用户与提供商轻松联接。金管局亦会继续举办更多联谊活动，以培育关系及伙伴关系。在考虑阶段，当务之急是填补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能力与金融科技用户的期望之间的差距。为此，金管局计划举办网络研讨会、研讨会和知识交流会，促进各持份者之间的交流及讨论。谈判及订立和约阶段的挑战将透过在金融科技提供商与用户之间更好地分配责任及义务提供指引来解决。此外，还将提供论坛，鼓励各方妥协并结成商业伙伴关系。为了解决程序管理问题，金管局将向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发出指引，旨在就一套惯常做法达成一致，以满足监管机构及金融科技用户的尽职调查程序要求。最后，将通过为金融科技用户提供培训课程来改善激活阶段，从而提高对金融科技解决方案能力的认识。金管局亦会致力发展方法，以更有效地解决应用时遇到的困难，并鼓励更多人使用。

**计划采取的措施**

金管局认可监管科技知识中心以及监管科技研究论文等现有措施的成效。该等措施将继续实施，同时将实施新的举措，以应对该项研究发现的主要挑战。下表显示了现有措施及计划措施之间的比较。

|  |  |  |
| --- | --- | --- |
| **措施** | **目前阶段（监管科技）** | **计划建议（金融科技）** |
| **知识中心** | **监管科技知识中心*** 提高市场更新意识的信息平台。
* 关注教育方面。
* 仅限于监管技术（风险管理及合规）。
* 金融科技用户的单方面使用。
* 由金管局公布的独家内容。
 | **金融科技知识中心*** 将现有的监管科技知识中心转变为金融科技知识中心。
* 一站式金融科技信息综合协作交流平台。
* 注重实践环节，诸如解决金融科技激活挑战及提供培训的名录及金融科技学院。
* 涵盖五大金融科技重点领域的综合性跨行业平台。
* 金融科技用户及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用以连接及解决采购挑战的双边平台。
* 提供数码港、香港科技园及香港贸发会的金融科技活动及资讯的共享平台。
 |
| **聚焦宣传片** | **监管科技宣传片*** 提高并加强对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认识及理解。
* 信息性质，包括创业过程，常规观察及潜在利益的信息。
* 仅限于监管技术（风险管理及合规）。
* 金融科技用户的单方面使用。
 | **金融科技聚焦宣传片*** 新的宣传片系列邀请金融科技用户以及解决方案提供商分享他们成功应用金融科技的经验，旨在增强对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信心，并增加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应用。
* 涵盖五大金融科技重点领域以及不同金融部门的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实施情况。
* 切合实际，涵盖不同金融部门应用挑战、各自的解决方案、考虑因素及建议的运作模式的内容。
* 金融科技用户以及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双边平台。
 |
| **活动** | **监管科技活动*** 提高对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认识，推广解决方案提供商。
* 以演示、小册子及传单的形式提供信息。
* 仅限于监管技术（风险管理和合规）。
 | **金融科技展示柜及圆桌*** 每季度举办若干活动，在金融科技用户与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之间建立长期联系，以促进应用。
* 切合实际，举办有针对性的配对会议，公开沟通双方的需求及期望。
 |
| **实践指南** | **监管科技应用实践指南*** 重点概述监管科技在不同风险及监管领域的应用。
* 仅限于监管技术（风险管理和合规）。
* 金融科技用户的单方面使用。
 | **最佳实践指南*** 指引解决常见问题，诸如网络安全、文档要求等。
* 详细以及量身定制，涵盖合约要求以及流程管理实践。
* 面向金融科技用户以及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双边指南。
 |
| **研究项目** | **研究项目*** 提高意识，引入核心技术及管治概念。
* 教育性质，包括有关管治、法律影响以及管控原则的指引。
* 金融科技用户的单方面使用。
 | **研究项目*** 研究人工智能、分布式账本技术、去中心化金融、开放平台、云、服务个性化、运营自动化等关键新兴技术。
* 具有实用性，报告涵盖近期市场趋势、关键技术进步、值得注意的用例、应用挑战以及实施考虑因素。
* 旨在让金融科技用户了解金融科技行业，并做出更为明智的决策。
* 准许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了解激活阶段面临的共同挑战。
 |
| **在线研讨会/研究班** | **在线研讨会/研究班*** 教育性质，主要包括嘉宾的知识分享。
* 仅限于监管技术（风险管理及合规）。
* 金融科技用户的单方面使用。
 | **在线研讨会/研究班*** 本质上是实践性的，会议涵盖了实际的业务案例、过程变更、切实的利益以及实现过程。
* 全面覆盖五大金融科技重点领域以及端到端流程。
* 讨论及交流最新金融科技发展趋势的场所。
* 面向金融科技用户及金融科技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双边平台，旨在推动金融科技融入其日常运营。
 |
| **培训项目** | **金融科技培训项目*** 增进金融从业人员对金融科技的了解。
* 教育性质，介绍金融科技。
 | **培训会议*** 有针对性的培训会议，为金融科技用户提供金融科技技能，以更好地利用金融科技解决方案。
* 由专家指导的实践会议，提供解决执行障碍的第一手经验以及实际办法。
* 新金融科技解决方案的演示会议，如生成式人工智能，以准许金融科技用户体验到该等解决方案的益处。
 |

**金管局结论**

金管局指出，目前的一些措施正显示出有前景的成果。虽然由于监管限制以及复杂的用户政策，谈判以及流程管理阶段仍然是主要障碍，但金管局正考虑该项研究中参与者提出的建议，制定更佳的解决方案。金管局、证监会及保监局已承诺会合作推广金融科技应用于各项金融服务，并提升香港在亚太区金融科技领域的竞争力。

此法讯仅为提供相关资料信息之用，其内容并

不构成法律建议及个案的法律分析。

此法讯的发送并不是为了在易周律师行与用户或浏览者之间建立一种律师与客户之关系。

易周律师行并不对可从互联网获得的任何第三方内容负责。

如你不希望再收到易周法讯，请发送电邮至 unsubscribe@charltonslaw.com

Charltons - 香港法律 - 2025年1月10日